

中共上海政法学院委员会文件

沪政院委〔2024〕112号

关于丁永建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

丁永建同志任上海政法学院纪委副书记、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办公室主任、纪检监察室主任，免去其上海政法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处）、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处）部（处）长；

免去连淑芳同志的上海政法学院政府管理学院党委书记职务；

免去彭文华同志的上海政法学院刑事司法学院纪检监察学院党总支副书记职务。

特此通知。

中共上海政法学院委员会

2024年12月3日

(本页无正文)